

证券代码：833487

证券简称：东莞林氏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莞林氏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5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5月25日以直接送达形式向所有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过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监事袁婷玉主持，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监事3人。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会议以举手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》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

鉴于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选举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，公司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已选举出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公司需尽快召开监事会会议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

因此同意豁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，并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已由公司股东大会、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议选举袁婷玉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袁婷玉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《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2018 年 5 月 28 日